

#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 工運與民主－對遠化工會組織過程的反思

Labor Movement and Democracy: Reflections on Organizational Processes in Local Labor Campaigns

doi:10.29816/TARQSS.199611.0001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24), 1996

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 (24), 1996

作者/Author：趙剛(Kang Chao)

頁數/Page：1-39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6/11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29816/TARQSS.199611.0001>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第二十四期 1996年11月  
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  
No. 24, November, 1996.

## 工運與民主——對遠化工會 組織過程的反思\*

趙剛

Labor Movement and Democracy: Reflections on  
Organizational Processes in Local Labor Campaigns

by  
Kang Chao

關鍵詞：工運、工會、非正式社會網絡、正式組織、民主、參與、傳統

*Keywords: labor movement, trade union, informal social network, formal organization, democracy, participation, tradition*

---

\* 本文曾於 1993 年 10 月 22 日中研院民族所舉辦的小型專題研討會「台灣的勞動研究：新的起點」發表。1993 年，參加「工人階級社會史」討論課的東海同學給了我很多思考刺激，謝謝你們。所有我在研究過程中接觸的工人與工運行動者，我感謝你們讓我讀你們，我擔憂我讀的不夠細。現在把我讀的寫出來，又擔心和你們無關……。謝謝《台社》兩位匿名評審的意見。

投稿日期：1993 年 10 月 27 日；通過日期：1996 年 1 月 30 日。

Received: October 27, 1993; in revised form: January 30, 1996.

通訊地址：台中東海大學社會系

E.P.S.

## 摘要

藉著對遠化工人在一九八〇年代後半抗爭過程的分析，我發現主要行動基礎是長時期形成於工作場所的勞工非正式網絡，而非任何正式社會組織。但不同於 Rothenthal and Schwartz 的論點，個案中的非正式網絡很少展現直接民主，反而是藉傳統權威與習慣作為中介，發展出抗爭行動。我認為對於工會運動而言，某種正式組織合理性是必要，但是這個組織合理性必須成為民主的非正式網絡的工具。因此，如何民主化非正式網絡或團體，使它成為社會文化變遷主體，是本文提出的最重要實踐問題。

## Abstract

By analyzing the contending processes activated by the Far Eastern Chemical Fiber Union workers in the late 1980s, I find that the informal social networks established in labor processes, rather than formal social movement organization (SMO), were the primary movement agents. However, contrary to what Rothenthal and Schwartz argued to be the case, my study shows little evidence for the supposedly close relation between primary groups and direct democracy. The primary informal networks among the workers were instead intimately linked to traditional patriarchal authority and habitus. In conclusion, I argue that while some formal organizational rationality might be necessary for union movement to be effective in instrumentalist politics, it ought to be the tool employed by informal networks acting as democratic subjects. How these democratic informal networks could be established in the first place is the main question I posed herewith.



## 1. 前言

在西方自由主義民主社會的特殊傳統之下（例如，自由主義福利國家、公私領域二分），有屬於西方特殊形式的社會運動，因而也有西方特有的社運研究理論視野（Offe, 1985:821-825）。其中有一種觀點在近二十年來的（特別是美國的）社會運動研究中一直佔有支配位置，這種觀點或取向基本上視社會運動組織（SMO）為單一化行動者，是社運的主要行動單位，且其行動大抵屬於工具主義政治（instrumentalist politics）性質。這個取向最堅定支持者之一的 Zald 指出：

雖然我們還需要知道很多關於社運組織內部如何操作的知識（特別是關於分裂與整合的過程），但我不認為這是我們所需要的知識裡的一個主要斷層。（1992:336-7）

如果研究對象和分析層次屬於較長時期或宏觀比較性質的話，而且主要關心是工具主義政治的條件與後果的話，Zald 的防衛性論點或許可以成立。但是，對於很多在地社運行動（例如標誌出「新社會運動」的社運行動）而言，並不見得需要正式組織作為中介，有時甚至是有意識的反對正式社運組織作為一行動單位。Rosenthal and Schwartz (1989:46) 指出：「追根究底，初級團體才是社運的參與單位」；Melluci (1985:798-799) 也指出他要用團體或個人網絡代替「運動」這個概念；Oliver (1989:5-7) 也把社會運動看成「多套行動」（sets of actions）的連結網絡。Rosenthal and Schwartz 認為初級運動團體（primary movement groups）才是社運最基本的構成單位，是它們才對運動發展的軌道有最重要的影響。初級運動團體是在「非正式的面對面互動中成立的；裡面的人都親身認識彼此（1989:45）。」「直接民主是初級運動團體最有特色的運作模式（1989:54）。」對於八〇年代之後出現的「新社會運動」參與者而言，社會運動不應是（或，只是）工具主義政治的輪子而已，它的性質應是扣緊文化、認同或象徵政治的（Cohen, 1985:690-705; Melluci, 1985:798-801）。如同 Haber-

mas (1981:33) 所說，新社會運動要找尋的是新社會生活的文法。這種反抗制度化政治和正當化失血的新文化和歷史敏感度，當然也對社運研究產生典範性挑戰。新社會運動研究者開始好奇於社運裡頭在地、小團體、直接民主、日常生活、象徵符碼、認同結構、另類想像……等面向。在「後物質主義」時代情緒下，新社會運動在認識上的代價可能是犧牲了任何對於工具主義政治的正當性考量，並理想化了直接行動，將它等同於直接民主。在此，直接民主指的是在地人在公共領域中謀求解決她（他）們切身經歷到的公共問題；公共問題的解決預設了公共討論與集體行動過程，因而和個人之成長密切關連。直接民主和自由主義民主都不可化約為對方。除非特別指明，否則本文中「民主」或「民主行動」……等概念指的都是直接民主。

當然，無論是強調正式社運組織的研究取徑，或是強調小團體與直接民主的研究取徑，都有其西方社會特殊政經、文化和歷史脈絡。不可否認的，在一九八〇年代後半，台灣社會並沒有一樣的脈絡讓新興社運發展於其下。回溯地看，台灣新興社運可以說是當時國民黨政權遭到強烈內外震盪下，所發生的短暫結構性罅隙的歷史機會中，所開展出來的（趙剛 1994a:66-71）。這中間冒出來的行動力當然需要行動者和研究者細心地發掘其進步的文化和社會能量，但不能因此忽略了一根本事實：這些集體行動也是在長期的傳統威權、父權文化和社會中所發展出來的。在這篇文章中，我要問的也包括：某些習慣和傳統如何幫助或阻礙社運與民主行動的出現與發展。

遠東化纖（以下稱「遠化」）工會在一九八〇年代後半進行的（或以它為名進行的）一連串抗爭，正好為我們提供了一個非常好的機會瞭解：在全國政治層次上的自由主義民主化過程中，一個以正式工會組織為名的工運行動的真實過程及其主要行動者為何？團結與行動的社會及文化基礎為何？其成就及限制為何？把這些問題擺在前述的對話脈絡下，我要問的是：在這一台灣工運史的重要案例上，傳統與習慣、非正式網絡、現代正式社運組織，和直接民主之間的關係為何。

在以下的敘述和分析中，我將策略性地以正式社運組織為主要分析篩子（或理念類型），檢驗我的資料。

一九八七年七月，長達三十八年的戒嚴令取消，隨之興起的台灣工運中，最重要的前鋒即是遠化工會。座落於新竹縣新埔鎮<sup>1</sup>的遠化總廠成立於一九七一年，一九八九年時有 2,100 名受雇者，其中 1,800 位是操作員、勞力工、領班、與白領勞工；大多是三十到五十歲的中年男性。遠化廠的一重要特徵是工人平均年資很高，大約在九年左右——這個相對較低的流動率和非正式網絡的形成當然有很密切的關係。遠化總廠是遠東紡織集團<sup>2</sup>下的一重要生產部門。解嚴前一、兩年，遠化工人即開始對抗資方所操控的工會，並於一九八六年七月，成功地從資方手中拿下工會機器，成為台灣解嚴前為數極少的非傀儡工會之一。一九八八年二月，遠化工會又成為台灣在解嚴後第一個進行罷工的工會，然後在同年十月又進行了另一次罷工；二月和十月的罷工都在一天內成功結束。一九八九年的五月罷工則進行了十二天。這次罷工事實上成為解嚴後國家與資方協同打擊工運的一決定性事件，並重大影響了以後整個台灣工運，甚至整個社運的發展。遠化工人在解嚴後短短兩年間，無論就象徵或行動層次而言，一度扮演了全台工運龍頭角色。罷工失敗後，遠化工人行動力一蹶不振。<sup>3</sup>

1. 新竹縣新埔鎮是一個有 35,000 居民的半農業鄉鎮，在過去幾十年中經歷了工業化過程，居民中有 90% 是客家人。
2. 遠化廠是遠東紡織集團的一重要部門。遠紡是台灣最大的紡織業者，一九八八年營業額是美金七億三千八百萬。如其他台灣工會一般，遠化工會是一「企業工會」（解釋請見「註5」），與其他遠紡工會沒有任何組織上關連。
3. 罷工失敗後，緊隨而來的是資方與管理階層對積極行動者以及一般工會會員的鎮壓，很多人在廠內被約談甚或跟監，不少人因而離職。另外，在一知識份子行動者的催化下，很多工人加入了一地方討論團體（勁草社），反省罷工、工人、以及工運的種種經驗。對這個罷工後的「工廠白色政權」的興起，以及工人在地再組織對工人行動者及工運的意義的重要性瞭解，可能並不亞於對抗爭過程本身的瞭解。由於本研究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到罷工結束為止，無法在此更深入的討論罷工後的過程，關心的讀者可參考夏林清、鄭村棋（1992:92-97）的敘述。

### 1.1. 國民黨統治下的政治與經濟

從五〇年代一直到七〇年代末期，由於很多因素（包括全球經濟分工與戰略情勢、美國政經支持、國民黨戒嚴統治與對地方派系的統合策略、幾乎不存在的市民社會或階級運動傳統……等等），國民黨政權的統治並沒有遭受到任何來自社會內部的有效挑戰。這幾十年間，黨國一方面強力推動經濟發展方案（Amsden, 1979; Barrett and White, 1982:1068;），一方面強力規訓（discipline）勞工（Koo, 1987: 174；徐正光, 1989）。外銷工業與經濟發展當然使產業工人與白領受雇者人數大為增加；而以中小企業為主體，以外銷為導向的經濟也造就了為數甚夥的中間階級。在這個新的客觀階級形構過程中，國民黨政權藉著對大型事業（例如，石化、電力、交通、銀行、菸酒）壟斷與和大資本合作，持續在這幾十年間在生產領域中規訓勞工、在市民社會領域中圍堵以中小企業主和專業人員為主體的新興中間階級（參考王振寰, 1992）。黨國以制度化的威權主義取代了它早先的強制力鎮壓，以各種臨時法與行政命令為後盾壓縮新聞自由與結社權利，工會、漁會、農會以及其他民間社團皆被國民黨搶先組成（preemptively-organized）；工會「不過是政府的一條臂膀罷了」（Koo, 1987:174）。

大約在一九七〇年代中期，以中間階級為主體的政治運動，以黨外之名，開始伴隨選舉政治成長，向國民黨的政權壟斷挑戰。到一九八〇年代中後期，黨外（或以後的民進黨）在每次的選舉裡大約可以拿到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選票。這對於國民黨的社會控制力的衰減可說是一很好的指標。在一九八七年中以前，初萌的臺灣社會運動部門已出現了消費者、婦女、地方住民、或學生等行動者，抗議價格、娼妓、環保、與教育等問題；工人及農民運動則遲至解嚴後才出現（參考張茂桂, 1990；趙剛, 1995:123-125）。

一九八六年底民進黨成立，對國民黨的威權統治造成強烈衝擊，並直接影響到八七年的解嚴。同時，國民黨的內部鬥爭在一九八八年

中隨著蔣經國去世而白熱化。也大約同時，美國政府因為它國內保護主義抬頭，不滿台灣由國家代資本規訓廉價勞工，開始就工會自由化問題施壓國民黨政府。在這些有利的外部條件下，包括勞工運動在內的社運部門在一九八七和八八年快速發展。面對此一史無前例的變化，國家與資方皆無法採取直接有效的對策。工運行動者藉助一九八四年即「公布施行」的（但長期被凍結的）勞動基準法（以下簡稱勞基法），進行了一連串地方抗爭。沒有前例可循，沒有戒嚴令在握，國家官僚對勞工的訴求與行動往往反應遲緩且自相矛盾。國家與資方在過去所建立的常規性、習慣性的合作關係出現了暫時性混亂失向（disorientation）（趙剛，1994a:67-68）。另外也很重要的一點是，相對於過去，大眾傳媒在此時對社運也有較同情的報導立場。台灣工運終於有了一段短暫的客觀政治機會。相對地較有準備的遠化工人們抓住了這個機會，成爲了工運先鋒。

## 1.2. 資料

對七十二個遠化工運參與者的深度訪問，以及檔案研究，是兩種主要資料來源。<sup>4</sup>大多數資料是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後一年（一九九〇年）的下半年蒐集的，少部份的資料是以後（一九九一至一九九二年）斷續補足的。檔案研究與深度訪問著重遠化工會行動者與資方／管理階層、國家官僚的互動過程的重構。特別重要的是當時參與者的觀察與敘述，因為它能說明重要行動如何展開，以及當事人如何捲入事件過程。受訪者主要是以其對過程的參與與瞭解爲判準選擇的。訪問內容強調參與者爲何與如何行動，以及各種不同行動方向如何在個別事件中相互關連。

研究剛開始的時候，我帶入田野的預先期待是受訪者會描述集體

---

4. 遠化廠方允許研究者進入工廠進行一天的檔案研究與訪問，但前提是這些資料僅可作博士論文（Chao, 1991）的寫作。這篇論文不引用那一天所得的資料，但不至於對本研究的敘述與分析的目前完整性有任何影響。



行動是由理性的、單一化的社運組織（即遠化工會）所規約，且以階級利益或意識形態所推動或正當化。但是，在與工會領袖、一般會員行動者、及外來知識份子行動者（intellectual-activists）的訪問開展後，馬上修正了這些原先的概念。

在下面這個部份，我將描述、分析從八六年到八九年之間遠化工人的抗爭過程，從搶奪工會機器始，到八九年五月罷工結束止。第三部份則針對這個過程反思、討論。

## 2. 過程

### 2.1. 搶奪工會機器

遠化工會早在一九七七年就成立了，但那時的遠化工會，和所有台灣當時的工會一般，工會幹部是由領班與中級管理階層所擔任，且都是資方認可或指派的。很多工會會員認為，在一九八六年以前，工會幹部對於工人會員福利的關心遠低於他們對自身利益的追求，工會因此成了某些工人昇遷的階梯，偶而舉辦的活動也大抵屬於團康性質。遠化工會早期曾有三個工會幹部嘗試為勞工爭取一些福利，但馬上被資方嚇阻，隨後即相繼離開遠化，但他們樹立了一個經常出版工會會刊的傳統。或許因為那時的工會並沒有任何階級政治意涵可言，政府、國民黨地方黨工、與資方並不積極於控制工會。工會會刊雖偶而也刊登一些匿名文章批評工廠管理政策，但效果似乎不彰。在一九八六年的前兩、三年，十二個工會幹部中出現了幾個站在勞方立場的，其中一個是羅美文，他在一九七七年即參與了工會籌組，但一直沒有發展空間，另一位是郭龍（假名），據說與當地幫派有一些關係。

羅美文和郭龍利用一九八六年工會幹部改選機會，進行了一次隱密動員，拿下了工會機器。這個勝利的關鍵因素之一是勞方掌握了一個重要戰略據點——由於郭龍常務理事的位置之便，勞方連線得以將人民團體選舉罷免法（即一般簡稱「人團法」的這個在過去一直為國

民黨用來控制工會以及其他「人民團體」的選舉辦法) 得以完全為勞方所用。勞方經過周密的配票作業，得以使有限的實力，做最經濟的規畫，進而一舉拿下全部工會幹部職位。

### 2.1.1. 從這次事件看非正式社會網絡的角色

社會關係的存在無論對於社會運動的參與 (Lofland and Stark, 1965; Zurcher and Snow, 1981:454-458) 或是內部溝通都是非常重要。在這次工會機器爭奪戰以及其它每一次遠化抗爭裡，我們都會看到，勞工在工作現場所形成的社會關係，無論對吸收初次參與，或對維持持續的參與，都扮演極重要的角色。由這些社會關係所構成的社會網絡往往是歷次集體行動中的主要行動單位。

工作現場是管理階層與基層勞工產生強烈、頻繁日常互動之所在，而這種互動經常是不平等的，充斥各種剝削與支配關係。在這個環境下，基層操作員或是勞力者之間很容易形成一些非正式工人領導者，由他們代表其他工人的利益向直接的管理者周旋。這些非正式的、形成於日常工作經驗的勞工領袖，往往要冒著被處罰 (例如，減薪與升遷無望) 的風險，與領班或其他更高階管理人員爭議。敢於直接挑戰管理權威是其他工人對他們尊敬與信賴的基礎。就是這樣地形成於非正式網絡中的非正式工人領袖，後來被羅美文與郭龍等吸納為工會代表或工會幹部，而他們也成為羅、郭二人與一般會員大眾的聯繫者。主要即是靠這些形成於工作現場的非正式關係網絡，行動者們密謀發展與執行了一詳實的行動計畫，一舉將工會機器成擒。

由這十二個人 (十一名男性、一名女性) 所組成的工會幹部群，成為全廠 1,800 位勞工的動員樞軸。平均下來，一個幹部「代表」150 個基層會員。然而事實上，每一個工會幹部只與有限的一、兩個非正式社會網絡保持較密切關連；這 (些) 社會網絡往往是他 (她) 個人在長期工作關係與私下交誼中參與構成的。弔詭地，一個非正式網絡的界線是由正式生產組織所框架。在遠化 (或者可以說，在台灣的主

要產業體制中)班是基本生產單位,每班大約有十到二十個工人不等,班內成員朝夕相處,容易培養出親密社會關係和連帶感,以及排他感。儘管這些網絡是這個工會真正的參與基礎與動員能力之所在,它們力量的發展也深受它們自身非正式的排他性所限。這和英國十八世紀末,對於英國工人階級形成貢獻至大,屬於工匠的「會員不限」(members unlimited)的大眾參與傳統成一明顯對比(參考Thompson, 1963:17-25)。

和美國的廠房代表(shop steward)也不一樣,一個遠化工會幹部並不正式代表某一個廠房,他(她)對於某一個廠房的影響力是完全取決於他個人關係。在工會幹部與非正式網絡之間,在各個非正式網絡之間,甚至在非正式網絡內部組成份子之間,並沒有常規性的溝通渠道。簡言之,是傳統、習慣、與個人活動能力,而非正式工會組織,主導了工會運作。這種非正式的組織模式,提供了遠化工人行動者在一九八六年六月工會爭奪行動(以及其它遠化抗爭)的組織基礎。

任何抗爭的興起都少不了某種「不義感」(Gamson, 1968:45-46; Turner and Killian, 1987:267-272)作為外在條件和行動之間的中介。在遠化,這個抗爭中「不義感」的形成與擴大,也是藉由這些一般會員中的非正式網絡。它們幫助參與者對環境和自身之間的關係「框架定位」(frame alignment);對此,Snow et. al. (1986:464)的定義是:「將個人與社運組織的詮釋定向結合起來,使個人的利益、價值、與信仰,和社運組織的活動、目標、與意識型態之間有搭配與互補關係」。在這裡,遠化工會行之有年的工會會刊傳統,事實上幫助了工人行動者強調、擴大、與轉換某些議題為工會所用,而會刊也不外乎是某些工人行動者之間的一種非正式社會關係的客體化。

在這次工會搶奪戰的勞方動員中,也出現了數點重要且影響以後工運行動的特徵:第一,羅美文(與郭龍)在「自主工會」成立過程中的決定性角色,使他們和其他工會幹部(都是由他們所「徵召」的)形成了一不平等關係,妨礙了以後工會幹部內部的民主參與。第二,

工會動員的論述充滿了經濟性語彙，缺乏權利、民主、或階級語言。第三，工會要求一般會員陽奉管理階層的投票指令，私下再把票投給勞方參選者。這個要求可被解讀為：「在公開場合裡，不要反對你的管理人員。」這反映了在一般會員層次上某種不服從的次文化極為缺乏。無記名投票者和集體行動參與者不一樣，並不負擔風險成本，却希望利益均霑。就此而言，工會的成功也同時指出它的限制所在。

自主工會成立後大約一年半之間，它與管理階層的關係大致還算平和，廠方承認工會幹部的正當性，國民黨地方黨工也不會對工會表現任何敵意。在這種情況下，工會事務一般而言僅有少數幾個工會幹部過問，一般會員仍然維持過去和工會之間的疏離關係。工人假如和工會有關係，也是透過與某一個工會幹部在工作現場所建立的個人關係。羅美文和鄭方（假名；自主工會成立後即積極參與會務的一位白領會員）則是這個時期中對會務進行最具影響力的兩個人。

## 2.2. 建立全國層次的行動者的網絡

從資方手中拿回了工會機器控制權後，羅美文開始將工會帶出廠外，嘗試和當時其它在嶄露頭角的工會以及都會知識份子行動者之間發生連繫。遠化工會（即，羅美文、鄭方、和其他少數工會幹部）那時候和全台幾乎所有新冒起的勞工組織都進行了某些接觸。另外，遠化工會幹部和其他八個鄰近工會的幹部成立了「兄弟工會」（關於詳細的過程，請參考趙剛，1995:135-138）。在解嚴後大約半年，也大約是奪回工會機器後的一年半，遠化工會已成爲台灣工運的前鋒。實際而言，這歸功於少數幾個積極行動者（特別是羅美文）的奮鬥，但「遠化工會」則象徵性地代表了這些努力。當然，國家官僚因解嚴而來的暫時性失向，以及遠化管理階層對於少數工會幹部在廠外串連漠不關心（或許因爲並沒有直接威脅到它自己），則是遠化行動者能進行串連，並使遠化工會成爲工運「龍頭」的客觀機會結構。都會知識份子行動者以及某些新聞報導對於遠化工會的期待與肯定，則是遠化工會

得以成爲龍頭工會的重要正當性基礎。值得注意的是，知識份子行動者與工會之間的關係也大致是個人關係的延長。藉著這些關係，知識份子行動者往往能和工會幹部一起討論工會事務，並偶而扮演權威（或偶而，威權）角色，仲裁幹部間的爭議，因而對工會有雖非正式但非常強的影響力。

在搶奪工會機器中發揮重要功能的勞工法令，再度在這個階段發揮作用。一九八四年修定公布的勞動基準法成爲知識份子行動者與工人共同發展「不義感」的酵母，也成爲一般工人對於集體行動合法性焦慮的特效藥。工人的要求與期待往往要在法律條文中尋求認可，合法性（ligality）才是行動正當性（legitimacy）的最大來源。國家所制訂的勞基法後設地承認了勞工爲一客觀階級，這個承認有助於工人產生跨場廠的認同感。

### 2.3. 二一〇事件：國民黨當權期間的第一場罷工

當一九八八年春節（二月十七日）迫近時，遠化工人開始表現出他們對年終獎金發放數額的關心。早在一九八六年尾，白領工人行動者鄭方就根據公司獲利率擬定了一條年終獎金計算公式，但資方在一九八七年年終獎金發放上，完全不理睬工會所擬的公式。之後這一年，由於工會幹部透過各種渠道（例如，非正式網絡與會刊）積極提高工人對此一議題的意識，且由於公司在一九八七這一年也的確獲利甚豐，所以一般遠化工人對於這一年的年終獎金有很高的期待。此外，一九八八年初的整體環境也對工人有利：一方面，國民黨正因爲一邊努力調適因解嚴衝擊所致的腦震盪，一邊努力進行內鬥，對蜂起各地的年終獎金勞資爭議，大致持容忍無爲的姿態；另一方面，一九八四年修改公布，但一直備而不用之勞基法，也透過都會知識份子行動者的宣傳，成爲工人爭取年終獎金的依據。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以鄭方的公式爲依據，遠化工會行動者決定當年年終獎金爲 232 天底薪。十五天後，遠化工會寄了一封有

1,400 個會員簽名的請願信給台北總公司提出此一要求。但公司的回信却是以父權高姿態訓誡工人不知行文禮數，並責怪工人不知以廠為家、共體時艱，並沒有任何關於年終獎金的正面回答。

一九八八年二月一日，遠化資方片面宣布了年終獎金數額，比鄰近一個較不賺錢的化纖廠的年終獎金還要少很多。雖然「相對剝奪感」(sense of relative deprivation) 已不再是一個有力的單一解釋模型 (Finkel and Rule, 1986)，它明顯的有助於工人滋生其不義感 (Turner and Killian, 1987:246-249)。工會行動者決定 (非正式地在杯觥交錯中決定的；非常典型的「工會」決策方式) 工會將在二月十日進行某種行動，但沒確定是什麼樣的行動。

二月十日早上七點，一小群工會與外來行動者在工廠大門內聚集。晚班工人在大門外既不願離開，也不肯進來加入行動。早班工人則分散在各個廠房窗口觀望，既不上工，也不下來加入行動。此時，遠化廠最高指揮官—總廠長—站在工廠廣場中央，像一個神像般嚇阻工人不得靠攏與集結。除了少數一兩個人 (例如羅美文)，就算是工會幹部也不敢挑戰那已積習服從的權威。正在此動員流產的危機時刻，有一個很多工人受訪者所謂的奇蹟發生了。一位經理在大門口，因為不讓一位與工會幹部有密切交往的知識份子行動者進入大門，而有了一些推拉爭執。羅美文掌握住這個機會，捲進了這個爭執，而和那經理有了一些拉扯，在這個過程中，工人群眾自發的往羅美文靠攏集結看熱鬧，羅美文於是帶領了這樣因「湊熱鬧」而形成的集體，頭一掉回到了廣場，總廠長只得悻然離開廣場。廣場由工人佔據，早班工人相繼加入，於是國民黨來台後的第一個大規模工人就地罷工 (sit-in strike) 自茲開始。

十二個小時後，資方分批召喚工會幹部，下達最後通牒：「接受 195 天基本工資的年終獎金，或關廠。」羅美文最後一個被傳見，而那時其他工會幹部已傾向接受資方條件了，羅美文最後接受了這個條件，廣場上的群眾為勝利歡呼如雷。至於工會當初要制度化年終獎金

的這一理念則被遺忘了。

雖然二一〇事件並沒有完全達成工會幹部的目標，但是它的重要意義必須超越工具主義政治的層次加以估量。絕大多數參與罷工的工人在他們人生中首度經驗到集體行動中的團結感以及有效感；首度經驗到和權威對撞，並克服此權威。對於絕大多數來自農家背景的工人，這是一極特殊的、無法磨滅的成長經驗——「我們」竟然是有力量的！在這個經驗中，「我們」並且和「他們」（管理階層、工賊）對立了起來。很多工人受訪者在好幾年後仍然津津樂道於那一天的經驗：他（她）們如何逛各個廠房，訝異於前所不知的工作流程；如何擲揄汗流浹背倉皇失措正在操作機器的管理階層；如何看到不肯加入罷工的工人躲到廁所……。〈張聖琳，1989〉這些經驗在很多工人中產生了意識的轉變，影響了以後的參與。

#### 2.4. 一〇二五事件：休假罷工一天

由於台灣塑膠公司在一九八八年九月改進工作條件的刺激作用，遠化工會幹部開始就所謂「五大議題」（加薪、加班費、年終獎金公式、修定工作規則、與縮短每週工作時數）與廠方談判。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工會幹部在台北總公司與資方談判，工會堅持每週工作時數須從 48 小時降到 44 小時，但資方僅應允調降 1.5 小時。談判破裂。

十月二十四日早上，羅美文自作決定張貼了一工會告示，宣布工會會員應於十月二十五日依法休假，不必上工。稍後羅美文的決定被工會幹部投票補予認可；開會過程中有一幹部因抗議羅的行動不符合民主程序，被羅逐出會場。二十五日的行動是一個事實的（de facto）罷工，但却必須以「依法休假」之名進行——這個區別對員工很重要。直到一、兩年後，我在田野研究中也沒有聽到一個遠化工人稱那天的行動為「罷工」。然而，資方却含糊的稱這個工會行動為「煽動罷工」。二十五日的前一天晚上，資方交給工會一封律師信，聲明罷工非法。工會則請它的律師回應這一封信，聲明不上工是「依法休假」。工

會律師信對於一般會員大眾非常重要，因為他們對於一切反資方的行動是否有法律條文的認可是非常在意的。當二十五日大多數工人正在歡度節日以及傳統客家民俗「平安戲」拜拜，遠化的生產線關閉了二十四小時。

遠化工會最有權威的領袖羅美文，是在一〇二五事件中最有影響力的行動者，他個人起頭呼籲工人進行罷工，且決定了對資方的訴求內容。他的決定隨後被工會幹部認可，工會幹部也以行動配合進行罷工動員，例如，到通勤交通車上宣導罷工。一〇二五事件中關於工作週與工作規則的訴求，比起二一〇事件裡純粹經濟性訴求，在工會運動層次上明顯升高。此外，工人動員所展現的行動既與搶奪工會選舉中匿名與無風險行動不同，也與二一〇罷工事件中的「自發性的」(spontaneous) 行動有異。在此，遠化工會幹部似乎取得了做為一個團結的集體行動單位所不可或缺的框架議題與動員能力。

但是這個事件本身有一個特別性質有利工會幹部動員其會員。雖然這是一次勞方與資方的抗爭，但工人不是被動員起來進行某種集體行動，而是被動員起來進行「集體不行動」(collective inaction)——各自在家過節或出外吃拜拜。這次罷工並沒有使一般基層勞工從他(她)的私領域中跳離出來，進入公共領域中與其他會員發生社會關係。所以，這般的罷工實質上並沒有提供太多機會給工人幫助他們透過互動形成團結文化，並創造新認同與新意識(參考 Fantasia 1988)。不但沒有進行關係與意識的深化，反而強化了「罷工或集體行動就是待在家裡不上工」這一觀念。這一牢固觀念後來在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中，對工人集體行動的參與產生非常不利的影響。另外，工會方面一再強調行動的合法性雖然有它現實的必要性，但却因而忽視了由會員大眾的民主參與而形成的草根的正當性。過份強調合法性等於邀請國家介入，藉解釋法令對社運進行干預，同時使一般會員相信合法是一切勞工集體行動的前提。因此，就工會會員之間的互動關係的建立以及集體意識的發展而言，一〇二五事件是失敗的，雖然它在



工具主義政治上獲得某些成功。

### 2.5. 統治菁英再度整合與工運分裂

在一九八八這一年當中，台灣勞工運動的抗爭熱度不斷升高。二月有桃園客運罷工，五月有台灣鐵路司機罷工，九月有苗栗客運罷工以及影響日後媒體報導工運立場的中時工會事件……等等。早在三、四月，資本家就開始頻繁地以解雇工會幹部為手段鎮壓工運。台灣國家經歷短暫失向後，在八八年下開始積極介入勞資糾紛。大約始自苗栗罷工，國家開始清楚站在資本立場，壓制罷工。一個重要知識份子行動者魏來（假名）就警告工會不可冒進，並應避免與資方產生直接衝突。遠化工人行動者也相信再度整合的官資菁英正打算重新建立對勞工的壓制。在此時，遠化管理階層也的確開始進行一些新的且內蘊緊張性的安排：在各種工人聚集區裝設錄像監控設備；將工會遷到安全部門旁；雇了一位有名的反工會律師；並在工會幹部中利用差別待遇進行分化。

在整個政治氣候開始不利於工運的同時，工運却開始被高層次政治議題（即，統獨）的論述所穿透，並出現分裂現象。一九八九年三月由統派人士組成的勞動黨成立，羅美文成了它首任主席；這使得遠化工會裡最權威的工人行動者和某些外來知識份子行動者之間的關係變得更稠密且更政治性，而他們之間原先在職能上的分界（例如，工會領導者與外來諮詢者）也越發模糊了。由獨派人士為主所組成的勞工運動支援會，雖然是遠化工人最早接觸的工運團體，也因為民族主義政治因素，和遠化工會漸行漸遠。當整體環境開始不利於工運時，工運本身並未因而團結，反而以民族主義為裂縫開始分裂。這可能是台灣工運在一九八九年左右所出現的最弔詭現象了。

### 2.6. 罷工與關廠：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一至五月二十五日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廠方宣布將工會白領工人行動者鄭方

調職到台北。這對工會而言是一重大挑釁，鄭方拒絕接受調職。雖然擺明的是一個打擊工會的行動（至少從工人觀點），但在台灣勞資關係的體制化框架裡，這個調職確實合法。由於調職的合法性，再加上此議題的非經濟性，使得大多數基層會員對此漠不關心。工會幹部在不得不有所反應的前提下，只得將議題層次上昇，將尚未修定完成的工作規則，也一併納入抗爭目標。工會幹部希望一般會員能突破冷漠，一起參與行動，增加工會與管理階層談判的空間，他們並不企圖將行動的激烈層次過度升高。私下裡，他們皆同意罷工並不符合一般工會會員利益，也不對以此議題為基礎的罷工動員抱樂觀態度。

四月二十九日，廠方以鄭方拒不接受調職為名將鄭方開除。工會幹部與其他外來工運行動者雖都不認為應該逕行罷工，但認為應至少召開會員大會，進行罷工投票，使工會握有罷工武器，可備而不用，做為與廠方談判籌碼。工會向縣府申請召開會員大會，但縣政府馬上以純技術理由裁定工會召開會員大會不合法（官僚用語則為「不宜召開」）。對此，工會幹部的因應計畫是：先由工人至工廠大門佯裝要進入集會投票，廠方必然不准，這時工人只需象徵性地表示一下不滿，然後馬上轉往縣政府抗議。為了避免激烈對抗，工會幹部決定不動員，甚至不通知外來行動者。

如計畫的是，不少工人在五月八日上午八點前聚集在工廠大門口。不如計畫的則是，至少有五十個以上的知識份子行動者、工人行動者、還有記者，已在大門口等著他們了。隔著工廠鐵門在廠內列陣以待的，則是幾乎全員出動的高層管理人員與首次出現的私人保全部隊。不管鐵門內外，都有原先遠化工會幹部所不樂見的參與者。當外來的行動者昇高示威熱度時，遠化工會會員，甚至大多數的工會幹部，皆退到了示威人羣的後頭。做為他們「自己的」示威的旁觀者，遠化工人看到外來行動者（絕大多數是知識份子，少部份是別的工會的工人行動者）和廠內保全部隊進行喧囂激烈的衝突。

完全沒有人預期到，羅美文和郭龍在五月十一日被開革了。羅美

文——到目前為止，遠化最有影響力的領導者且是全國工運層次的重要人物——反對以罷工為手段抗議廠方開除他和郭龍。雖然如此，工會幹部的緊急會議仍然決議罷工。在此一決議過程中起決定性作用，且壓過羅美文領導權威的則是知識份子行動者魏來。魏來原先一直警告工會不可輕言罷工，以免落入現已重新整合好了的國家與資方打擊工運的聯合陣線陷阱中，現在他則和其他一、兩個與會的外來行動者一起主張罷工。三天後，由工會會員投票正式表決罷工，絕大多數工人投票支持罷工（1278票：59票）。儘管如此，很多工人在投完贊成罷工票後，却回到工廠繼續上工（很多工人是在上下班的路上順道投罷工票）。對大多數的工人而言，罷工投票的目的只是在加強工會幹部往後和廠方談判的籌碼罷了。

知識份子行動者成功地取得罷工中的領導地位，並昇高圍繞在工廠大門的示威為全天候活動。羅美文也加入了罷工行動的領導行列。之後的幾天中，罷工行動者與鎮暴警察、保全人員之間零星衝突摩擦不斷。有些工人（特別是非輪班工人及白領工人）上工不輟，有些工人下班後加入抗爭，另有些人不上班，不加入行動，只待在家裡。廠方在五月十四及十五日都宣布有90%的員工照常上班；這是否是正確數字無從查知，但確定的是越來越少的工人參與大門口示威活動。接著，廠方於五月十六日宣布無限期停工關廠，並同時動員臨時契約工，以他們為主體成立了「復工運動」。當工廠於五月二十五日復工時，工會在各個點面上皆已潰敗，遠化工會在台灣工會運動的龍頭象徵位置亦隨罷工的失敗而失去色澤。

### 3. 討論

敘述了遠化工會抗爭歷史後，我想討論從這個過程中浮現出的幾個重要面向或議題。

#### 3.1. 國家法律、傳統家庭與社會運動

傳統台灣社會裡，家庭與國家一直是兩大維持社會現狀的體制與規範，很多其它社會機構的過程與意識型態常常衍生自這兩個主要體制，例如，資本家與管理階層經常借用國家的和家庭的意識型態規訓勞工。然而這個「國一家支配結構」不見得能完整的被鑲嵌到一九八七到一九八八年間的劇烈台灣社會變化圖像，因為這個支配結構的「國」這一方面有失向（disorientation）和鬆動的現象。由一九八七年的解嚴所牽動的自由主義政治民主化，一度使國家官僚失去政策定向，因而降低了他們對於勞資衝突所可能有的影響。在這一階段裡，勞工法律（特別是勞基法），可能有悖於當初它的制定者所預期，扮演了一個重要社會變遷角色：從沒有實際效用的裝飾品一變而成勞工抗爭行動的規範性槓桿。但另一方面，相較於國家層次的變化，沒有跡象顯示家庭或是地方「社區」（不論是它們的意識型態或是過程），在這個歷史階段有任何明顯的改變。家庭仍大致是傳統「秩序」與「安定」的主要維護者。

在一九八八年的二一〇事件前，廠方積極利用家庭，透過意識型態的或是社會關係的機制，反制工人動員。廠方一直強調家庭與工廠的類比，並以此類比為文化基礎指責「外力」（例如那時的工黨）干預「家務事」。<sup>5</sup>雖然管理階層把工廠和家庭類比，或可收到規訓勞工的效果，但使用這個類比並非毫無問題，它意謂資本家或管理階層必須要扮演好一個雖嚴厲但也仁慈的父權角色。一個父權者必須要提供基

5. 當然這個類比之所以會出現，和台灣的「企業工會主義」（enterprise unionism）有密切的關連；每一個企業工會，至少就空間而言，皆是它個別所屬的企業或場廠的囚徒，特別容易受到管理階層權威直接支配。企業工會不但無法幫助一般工人建立以產業別、職業別、或階級，進行更廣的、橫向的連結，反而會把組織與認同侷限在某一公司或場廠的框架內。在此結構條件下，會員對工會的認同並不見得減低，反而可能在更深的、非反思性意識層次上，強化他們對「他們的」資方的認同。這個認同的性質及邏輯和對家庭的認同並沒有太大差異；兩者皆具體化了：組織排他性、利益共同體、與制度化的認同（例如，我姓吳，我是遠化工人）。企業工會主義是台灣勞工意識與勞工組織的結構性限制。

本照料給從屬，他的統治權利來自他照顧的義務；他的統治中有一不可否認的道德成份。這樣看來，當遠化廠方破壞了工廠與家庭之類比的道德意涵時，它同時自我解除一有效的壓制勞工的意識型態武器。廠方冰冷的年終獎金的資本主義會計，破壞了家父長與其子女間的準封建連帶，幫助後者形成某種不義感。這說明了為何在二一〇事件中，不但領班階層參與罷工，就連為數約七十人的中級管理人員也宣布在勞資衝突中保持中立。值得注意的是，工人家庭與社區在二一〇事件前、中、後也沒有反工會現象。這並不是說家庭構成了一「親勞工社區」(pro-labor community)，而是說因為管理階層自我摘除了他頭上頂著的傳統家父長神聖光圈，家庭只是從而抵制這個改變罷了。「進步的」是資本，而非家庭。

在鄭方被通知調職起一直到罷工開始，約有兩個月的時間花在和廠方談判協調。在這期間，遠化工會行動者一直希望能守法並按照法條規定的步驟，一步步進行罷工準備。這種勞工的「法制主義」(legalism) 對工會運動有兩大重要負面後果：其一，法律語彙被行動者內化為參與動機和公共論述內容，而這些「權利動機」和「守法動機」扮演了最有效的社會控制——每一個工人腦袋裡都有一位法官，結果是行動者無從凝聚反抗文化的資源，甯提創造另類世界觀(趙剛 1995: 146)。其二，在現行勞工法令下，要進行一場「法律所認可的罷工」

(certified strike)，要花很多時間與努力通過層層關卡。這給了廠方充分時間整合各管理階層，並形成一完備的反工人動員陣式。進行這樣的罷工，對於勞方而言另有一重大代價，即是，國家官僚被邀請進來在各個關鍵步驟做出合法與否的決定性判決，而國家官僚，特別在一九八八年下開始，對於勞工法的解釋又絕大多數是站在資方或管理立場。

一九八八年的二一〇和一〇二五這兩次罷工，由於它們為時短暫，無激烈衝突行動，且非「法律所認可的罷工」，因此國家官僚無從介入解釋或執行法律。相對而言，五月罷工從頭至尾皆受制於中央與

地方國家官僚的干預；而最具摧毀性的行政干預，莫過於縣政府主管勞工事務的官員對於五月八日的工會代表大會所做的「不宜召開」宣稱。這個宣稱提供了資方片面解雇羅、郭二人的合法化與正當化基礎。另外，在五月抗爭中，國家的積極介入（法律的解釋、鎮暴警察的大規模使用）使得罷工行動在形式上以及大眾感知上被轉化成勞工與國家（而非僅是一個特定雇主）之間的衝突，這對一般工人會員及其家庭而言是一不可承受之重。短暫的、突發的二一〇事件則是完全在廠內進行，這不僅僅使國家力量較難以立即介入，也使得工人在工作中長期形成的非正式關係網絡更能發揮它的凝聚和動員的效果，更讓積極行動者和一般會員得以有充分接觸與互動，進而建立一種「我們正在罷工」的危機感與整體感；很多從未參與過工會活動的基層會員自動自發到工作現場中帶出他（她）們伙伴到廣場參與罷工行動。在五月罷工中，由於罷工行動被區隔在廠外，工運行動者很難接觸到大多數基層工人，因為他們不是在工廠內工作，就是在家待著。工運行動者接觸不到大多數工人這一事實也同時意謂「工會」的影響力扯不過家庭和保守社區的力量。在五月罷工中，對於大多數參與罷工的工人而言，最大的反對壓力來自家庭（另見，夏林清、鄭村棋 1992:80-82）。如果說二一〇事件的成功是一方面來自國家和家庭這兩個體制都沒有出現反罷工的效果，而另一方面又來自非正式網絡成功地發揮了最大效用，那麼五月罷工可能和它相反。

### 3.2. 集體行動的組織基礎

歷次集體行動裡，文宣扮演了工會與一般工人會員之間非常吃重的「溝通」角色，這顯示了工會幹部，作為非正式網絡的領導者，與整廠層次一般會員大眾之間的溝通有嚴重限制。正如一位工運人士所描述的：「文宣是用來傳遞訊息以及將各種意見統合為一。尤其是像台灣工會，一般而言組織甚差，而且幹部與會員之間溝通不夠充分，文宣因此扮演了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事實上，台灣的工會運動中

所充斥的文宣氾濫現象正是常規化溝通管道的闕如，而由於文宣只是一種單向宣達手段，大規模使用它也反映了幹部與會員之間缺乏民主的、平等的對話。

擴音器在台灣的工人集體行動中扮演了一個和文宣類似的角色。在台灣工運中，另有一個蠻普遍的現象是：總是一直有人拿著麥克風對群眾講話。一位工運人士定位擴音器的重要性：「假如沒有一個人拿著麥克風對工人群眾講話，他們隨時會散掉。」如同文宣一般，擴音器的功能主要還是在定義情境，以及建構一種「注意！有關我們的事件正在發生」的感覺。無論是嘈雜的擴音器或是氾濫的文宣都是公共領域缺乏下的「共識動員」代替品，皆反映了工會中的民主對話之缺乏，也反映了「工會」作為一個生活的組織並不存在。

儘管不少勇敢的集體行動是藉遠化工會之名而行，遠化工會動員會員的能力則很有限；遠化工會這個社運組織經常也不過只是提供了小團體行動或自發 (spontaneous) 行動的某種鬆散的象徵性脈絡。特別是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作為正式社運組織的工會，並沒有進行嚴格意義上的動員。「動員」這個有軍事學語源的概念以及它今天在資源動員取徑 (resource mobilization approach) 中的使用，意謂著資源 (包括人們) 是由某一個權威 (正式社運組織及其領袖) 所控制與分派。這個意象和五月罷工中實際上所發生並不符合。所謂「工會的」行動，很少憑藉組織的決定與紀律。

先前，工廠內的非正式社會網絡提供了制定與執行拿下工會機器計畫的重要基礎。在以後的運動過程中，工會和外界工運行動者產生了新的關係，而這些關係不但向外影響了勞工運動，而且也內向影響了遠化工會。這些互動關係確立了「遠化工會」在工運中的象徵性位置，而且確定了積極行動者的特殊認同。這些與外在工運力量的關係，一方面使得工會領袖漸與一般會員大眾疏離，但另一方面來說，這些關係提供了工會外工運人士的參與基礎；這種參與是透過與遠化工會幹部較私人的關係進行。

一般而言，一個單一性的、同質性的社會運動組織概念，對於我分析遠化的各次抗爭，是異常的貧瘠無用。當然，「工會」作為依據勞工法令所主張的各種法律上的認可（即其「法人」的地位），是各次遠化的工人抗爭行動中的一不可或缺的敘事的參照點與認同或不認同的對象。這也是說，工會常常僅是一個集體行動的象徵性的脈絡，並不真正是一個行動的單位；有些時候它是一個合法性爭論的對象，另些時候它僅是多種非預期行動的舞台。工會最不常有的角色反而是作為類似資源吸塵器的動員者。遠化工會運動的經驗指出，也許有時候我們需要穿透正式社運組織的正式邊界，去裡裡外外的找出在運動中各種真正有效的行動單位。

在一般會員的日常語言中，「遠化工會」指的並非會員整體，而是工會幹部，甚或實體的會所。台灣的「工會」一般是以自由主義代議制下物化的（reified）「政府」或「國會」為範型被想像或模仿，因而「工會」（即，工會幹部）「代表」工人。形式上，遠化工會是按照這個劇本排演，工會幹部等同於工會，並有一正式的结构，有正式化的工作內容和分工。但儘管形式上如此，工會幹部並非按照這個劇本操作。經常，工會運作中形式的以及法制—理性的層面皆被收束起來，真正日常運作的是一個以習慣、傳統為基礎，以羅美文為中心的、非正式的、擬家庭的父權關係網絡。雖然偶而有一、兩位幹部抗拒這中央化父權，但這種抗拒一般而言只有邊際效果。這個網絡雖然是立基於類似傳統的「兄弟」關係以及習慣，但它確實是遠化在八〇年代下半諸多抗爭行動中最重要的推動力。

在遠化八〇年代下半的各個抗爭事件中，另外有幾種社會關係網絡也扮演了重要角色，且在行動參與上有不同性質的效果。家庭或社區關係對於以經濟議題為焦點的抗爭，在一定限度內有鼓勵參與的效用，但是家庭或社區關係在面對非經濟性議題時却有反動員效果。另外，在新埔的選舉政治動員中頗為重要的族群（家族或派系）網絡，在遠化工運中不是一個參與的要素。雖然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遠化受雇



者是客家人，但是因為族群的區分與地位／技術的區分並沒有重疊（絕大多數高層管理者也是在地客家人），所以族群因素不能成爲一個顯著參與因素（Brody, 1960; Carsten, 1988）。

比較起來，工人和都會知識份子之間的關係網絡對抗爭發展有重要影響。在五月罷工以及之前的各種抗爭事件裡，最有影響力的知識份子行動者，是早就和遠化工會幹部建立了長期私人情誼的特殊個人，他們來自於各種不同的工運組織、政黨和同情的工會，而這些工會外的行動者在參與遠化抗爭的程度上也有區別。他們對於遠化工運的影響，往往是透過與工會幹部之間的非正式關係而找到著力點，因此外來行動者的正式地位或任何其他正式的身份（好比工黨或勞動黨的黨員身份），並不構成他們參與遠化工運的必要條件，反而是他們與工會幹部個人的非正式關係深淺，才是他們介入運動深淺的決定性指標。魏來就是一個好例子，在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他是最重要的外來參與者，但他並不曾與遠化工會有任何正式結構上的關聯，事實上，他在那時並不屬於任何的組織（包括勞動黨）。魏來對於是否罷工以及罷工過程中的種種決策甚至經常和勞動黨有重大的矛盾。

因此，比較有效的一種思考遠化工運各個抗爭事件的方式，是把他們看做不同社會網絡之間的聯結（articulation）與互動。與其把「遠化抗爭」單位化（unify）或同質化，不如把它看呈社會關係體系（system of social relationships）與行動體系（action systems）（Melluci, 1985:792-793）。

在遠化工運的過程中，有三種重要的網絡：工會領袖之間的、一般會員之間的、以及外界知識份子行動者之間的。不同的遠化抗爭事件呈現了不同的網絡聯結模式。我們可以靠檢視不同的網絡聯結模式，獲得對遠化工運發展過程更清楚周嚴的一圖像。從資方手中成功搶回工會機器的行動主要即是藉工會幹部與很多班的網絡之間的聯結。遠化工會在一九八七和一九八八年在全國工運層次上的發展，則主要是工會領袖與工運人士這兩個網絡之間的聯結。

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的抗爭標的是由在地工會領袖與知識份子行動者所共同建構。在鄭方被調職之前，遠化的工會領袖早已和外界的工運行動者建立了密切的關係；藉由這個網絡，他們確定了國家以及資方將對工運重大反擊這一信念。也即是在這同一網絡裡頭，遠化工會幹部被視為（因而也自視）台灣工運的前鋒。有理由說，遠化工會幹部是因為在這個網絡裡頭被認定的象徵性位置，限制了它的自主性以及應付危機的各種可能行動方式（repertoire of actions）。鄭的調職因此被集體定義為國家與資方協同預謀對於「整個運動」的打壓，在這個意義下，遠化工會和遠化資方的鬥爭即是「勞動與官資代理人之間的戰爭」；鄭的調職因而是一個地方性的也是一個全國性的事件。對於知識份子行動者而言，鄭的調職和全國的工運有重要的利害關係，這使得遠化工會不能不有所行動。遠化工會幹部之所以最後不得不對鄭方的調職做出強烈的反應，必須從他們和外界知識份子行動者網絡之間的關係進行了解。

認識到各種社會網絡常常是社會運動中的重要行動單位，能夠讓我們對遠化工運的理解從 Tilly (1985: 731-737) 所謂的單一行動者模型 (single actor models) 的思考脫離開來；這個模型假設社會運動事件一定有一個能動員資源而且團結行動的單一化行動主體。此外，強調網絡之間的互動與聯結的過程這個概念，能夠敏感到多元主體、多元意識的存在，避免粗糙的社會心理學嘗試以某種高高在上的 (overarching) 文化或心理氣候 (climate) 來解釋集體行動參與或運動形成。工會幹部、一般會員大眾、與知識份子行動者這三種社會網絡，雖然共同參與（或形成）了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但明顯的，他們並非依據相同的利益與觀點行動。一個重要題綱問題必須提出：工會作為一個正式社運組織的形式上或名義上的存在，並不能明確地指出是什麼人以什麼樣的組織方式參與集體行動；這也就是所謂「差別參與」(differential participation) 的問題。

### 3.3. 網絡與差別參與

長時期三班制工作現場中形成的初級團體，常常是遠化工人參與工會運動的基本社會單位。參與抗爭活動極少是個人化活動，而經常是一社會過程。因為，一方面，一個潛在參與者對於參與的評估包括對同班其他成員參與態度的掌握 (Granovetter 1978)；另一方面，個人所屬的非正式社會網絡也會對個人參與抉擇施加壓力，最極端的即是「逐出」(ostracism) (Willis, 1977:54)。由於生產組織中的班與班之間的社會區隔，一般而言，跨班之間的網絡幾乎不存在，因此班成爲基本參與單位。歷次集體行動中（特別是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不同班之間在參與上有很大的落差。我認爲這個差別參與的現象能夠以個別的班（作爲個別的非正式社會網絡）在某一特定時期，和管理階層及工會幹部這兩組網絡的連結模式來解釋。大多數積極參與者是輪三班的普通操作員，且來自和工會幹部有密切關係的班。相反地，顯現出低度參與的（甚或對工會動員抵制的）工人，則大多來自常日班（即，不需要輪三班的）、技術工人（一般而言和管理階層有較密切關係），或來自和工會幹部沒有密切關係的工人，例如在一九八六年六月自主工會成立後才建立的兩個新廠（第六重合廠和第五製絲廠）——這兩個廠都沒有工會幹部。

但是，這似乎不能解釋爲什麼在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裡，最積極不屈的勞工參與者中，女性佔很高的比例。一般皆認爲客家女性對家父長（父親、丈夫、或男性管理階層）非常順從的前提下，女工的高度參與率却發生了。那我們如何解釋在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中這些平常被認定爲最柔順的女工，一下變成了最激越的 (militant) 參與者這一現象呢？

在遠化，男性工人與管理階層之間的關係有一群領班作爲中介，這使得管理階層對於男性基層勞工的階級支配，藉男性領班的中介 (mediation) 角色而潤滑的較「軟性」。由於領班與男性工人之間社會文化經驗的近似性，前者經常能夠不用訴諸懲罰而藉非正式手段執

行對後者的控制。這些非正式手段除了包括頻率極高的下班後聯誼(賭博、飲酒、宵夜、泡茶)，更依賴某種男性文化與象徵體系，例如，「互相」、「人情」、「義氣」、「兄弟」……等等。因此，領班事實上是勞資關係中的一種文化的和社會的中介，緩和了勞資之間的社會矛盾，但却是以一種對資方和管理階層較有利的方式進行。五月罷工裡，領班是管理階層最有力的反罷工部隊，他們打電話或親自拜訪他們班裡的每一個成員。

比較地看，管理階層對女性基層勞工的階級支配，就無法以領班作為一種中介，因為性別差異的因素在此加進來了。在遠化，儘管有三、四百位女性勞工，且大多集中在假撚廠(POY)，但沒有一個女性領班。這有一個重要意義：比較起男性勞工，女性勞工在工作場所裡所形成的非正式網絡較可能排除男性領班於她們之外。當管理階層在五月罷工中嘗試用領班進行反動員，他們成功地影響了很多男性勞工，但同樣的機制沒有在女工中發生效用，因為男性領班與女性勞工之間的關係特徵是藉獎懲進行控制且無非正式社會互動。根據所有工人受訪者，不管男性或女性，假撚廠是整個遠東化纖廠裡頭勞動條件最惡劣的一個單位：勞動强度高且管理方式粗暴。因為女性勞工與男性管理階層之間並沒有非正式網絡聯結，羅美文(曾長期任職於假撚廠)與很多女性勞工建立起堅實的社會關係，羅以一種相當於兄長照顧者的角色，幫助了很多女性勞工抵抗管理階層的侵犯。<sup>6</sup>

6. 黃秋香(羅美文的太太)在假撚廠的個人影響力當然不可輕忽。但是，我認為黃秋香個人影響力的正當性有不小部份來自羅美文的讓渡，亦即，她是因作為羅美文太太，而擴大了她在工會行動中的影響範圍。關於黃本人所獨立經營出來的影響力程度為何，我認為是一開放問題，可以討論。但這一方面的討論，不論其結論為何，應不至於挑戰到我所討論的女性勞工和男性勞工兩方在和管理階層的關係上的結構性差異，以及，遠化女工五月罷工的行動並非客體化「性別意識」的論點。沒有任何證據顯示黃是以性別為槓桿進行女工動員，反而她在罷工中的行動(至少就可觀察到的而言)，是大致以羅美文太太的角色為主要依據，至少她是這樣地被其他工人(甚或知識份子行動者)期待。

僅靠獎懲管理，也許在平常的時候能發揮一些功效，然而在勞資衝突中，先前存在的女性勞工網絡就被迅速轉化成積極行動單位。行動上的自主性弔詭的來自於以性別為基礎的社會隔離。性別、階級、與非正式的關係在形成女性勞工行動的激越性中都扮演了一定的角色。女性勞工與管理階層的性別差異，使得二者之間的階級對立性要比男性勞工與管理階層之間還來得尖銳。雖然變得積極且激越，但無論如何，女性勞工還是得聯繫於（男性）工會領袖的網絡。女性勞工與她們的男性照顧者之間的關係大抵而言則還是類父權的關係。遠化女性勞工在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裡所表現的積極性與激越性，並不是一個「階級意識」的結果，也不是單純的來自某種「性別意識」。

工人社會網絡的零碎化與去中心化特質妨礙了工人進行整廠層次動員。在工會幹部和全體基層會員之間並沒有常規性的溝通管道，能夠快速的、有效的溝通多方的態度與看法。在此條件下，集體行動的參與大致是依賴班成員與個別工會幹部間的特殊化關係。因此，雖然班在遠化歷次抗爭行動中一直是最重要的參與基礎，但班與班之間的社會區隔却嚴重阻礙了全體工會層次上的團結。因而很弔詭的是，班在遠化工會抗爭發展過程中，既是團結（solidarity）也是分裂的（fragmentation）基礎。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在新埔地方並沒有其他正式或非正式網絡（例如，宗教、族群、社區或街坊鄰居組織）能有效的補足班網絡之不足。用 Simmel (1955) 的話，「多重團體連帶」（multiple group affiliation）在絕大多數的遠化工人之間是不存在的。這是為什麼在遠化五月罷工中，新埔始終無法被轉化為一個罷工社區。

主要是受了 E.P. Thompson 的先驅性巨作 (1963) 影響，很多社會史家與社會學家在勞工抗議行動中賦與工匠或技術工人一個關鍵性的角色 (Hanagan and Stephenson, 1980:5-13; Montgomery, 1980:81-103; Calhoun, 1982; Fantasia, 1988:216)。但在遠化的五月罷工中，技術工却是站在資方陣營裡，成爲一堅決反罷工群體。Hanagan

and Stephenson 對於為何技術工在十九世紀的工人階級的鬥爭中往往是最強悍激越的一群，有如下的解釋：

……但不管那些正式結構，真正的情形是，在十九世紀進行大規模抗議活動的，總是技術工人。他們往往是立基於工作經驗之上的非正式組織的成員……，根據他們的技術，他們建立了龐大的友誼網絡與社會關係……，抗爭是靠這些既定的非正式關係體系而有效的動員起來（1980:7）。

因此，是社會關係，而非實質的技術，使得技術工比非技術工要來得更激進。但在遠化，技術工並沒有發展出職業自主性，且無論就社會關係或就生產組織而言，技術工皆較非技術工更接近管理階層。管理階層給予技術工較高待遇、地位與其他優惠，更使得技術工與非技術工之間的社會與認同的差距加大。因此，遠化的技術工一般而言是親資方的。

我一直在討論有關勞工非正式網絡如何影響或形成勞工集體行動，在討論中我並給予網絡間的連結與互動過程重要分析位置。但我還不曾提到另外兩個主要行動者（國家官僚與資本案）的網絡的建立，及其連結與互動的模式。我認為勞工與其同盟者之間的網絡連結過程和資方與國家間的網絡連結過程有根本不同，前者是透過非正式互動，且必須歷經一段較長期間，因而我稱它是「歷史地形成」（historically-formed）；而資本案與其他資本案或國家的協同網絡的互動與連結，則是藉體制化的利益與安排而形成，能在危機時刻一搭即合，因而我稱之為「結構地形成」（structurally-formed）。就我的個案而言，除了二一〇事件時，因為國家官僚尚未從解嚴的失向中重新調整步伐，所以未能有效進行干預，但在五月罷工時，國家與資方的網絡連結已經異常迅速有效了。Hobsbawm（1984:29-31）在討論工人階級意識形成問題時，即指出工人政權和布爾喬亞政權的形成有一決定性不同：後者不須透過長期組織過程即是一階級，但前者必須透過工人大眾的組織（而非僅是政黨）長期地、一點一滴地形成階

級意識。階級意識的形成須靠多重組織，而這些組織的性質必須是「有效的內部民主」(effective internal democracy)。

### 3.4. 挑戰國家與資本的民主行動策略

工運行動者選擇的行動策略會直接影響工運的成敗與走向。二一〇事件裡，行動者選擇場內就地罷工，這個策略使得國家無法立即直接干預（至少對一九八八年初的國家而言），因為抗爭是在工廠內，而非在廠外街道等公共空間進行。一〇二五事件則主要是靠勞方成功地掌握了對一勞基法條文的解釋，並以此為集體行動的合法（因而安全、正當）保證書，這使參與風險極小化。這些行動策略使得國家官僚在解釋相關法令時的自由裁量幅度嚴重限制，因而影響了他們行政介入的能為。但是，這兩個事件因為都在一天內結束，它們有限的時間規模使得國家官僚是否已與資方進行某種協同反制行動，以及這個行動的可能影響，以及這個官資網絡連結的可能形式，皆不得而知。所以，單就遠化工運在一九八八年的過程而言，遠化工運是否成功地挑戰了那一個暫時失向的國家與資本／管理階級的支配結構，仍是一開放的歷史問題。

所以，對於工運（社運）與政經支配結構之間的關係，理論上或實踐上皆不宜滑到決定論或是意志論兩極。低估統治階層的壓迫能為固然是不切實際；他們握有的龐大的資源（物質的、組織的、與意識型態的），可以讓他們更有效的預測、防止、甚或導向工運的發展。但一樣不切實際的是把國家看成一成不變的、結構命定的對工運的必然有效壓迫者。有些時候，工運行動者也能與國家官僚進行某些互動。工運行動者所選擇的行動策略的確會造成改變。無論對社運行動者或社運研究者而言，功能論（不管是派深思牌或某種馬克思主義牌）的命定主義不但意識型態上保守（出於不同原因），且經驗上不成立。Touraine (1985:768;765-772) 反對功能論在知識上的悲觀，提出「行動社會學」，反對制度化約論：「〔任何情境〕總是有某種不確定性、

折衝、衝突、轉化」。

五月罷工裡，國家對工運進行了無前例的壓迫，決定性地影響了罷工成敗。這固然可以歸因於整個「結構性的」環境變遷：國家官僚已重新定向，並已準備好了對工運痛擊。這樣一個對五月罷工失敗的解釋可能成立，但同樣可能成立的是：工運行動者因為「選擇」了「合法罷工」(certified strike) 這個策略，因而「邀請」了國家官僚的主演介入。工運行動者不自覺的為已重新定向的國家官僚與資方對工運的協同打擊部隊，提供了操練機會。事後看來，在勞資衝突中，如要依照制度化步驟進行罷工或其它集體行動，對勞工而言，成本非常高。這也是為什麼不少美國勞工史學者認為，當代的美國勞工一定要迴避制度化集體談判體系，而盡量訴諸於制度外的戰術與策略，例如，野貓罷工 (Montgomery, 1980; Fantasia, 1988)，主要的原因是：制度化步驟更便利資方與國家建立網絡連結。

儘管遠化一九八九年五月罷工失敗了，但有一重大意義：它頂觸到後戒嚴時期台灣國家對階級運動的壓迫性結構，並展現出國家與資本「結構形成的網絡連結」(structurally-formed network articulation)，因而以悲劇行動顛覆了「後戒嚴」的民主迷思。這或許能夠對以後的工運在策略上有一重要參考價值：台灣的工運發展可能要朝草根的、非正式工運行動者的網絡連結，與自發式 (spontaneous) 的集體行動的方向，而非朝制度化的、合法化的勞資衝突方向。這個策略性思考除了現實考量外，亦有其規範性意義。我認為在各種抗爭次文化、進步民主傳統缺如的台灣社會，工運最迫切的計畫應是透過在地的、日積月累的行動形成工人的「團結文化」。而形成此文化無法依賴制度化過程，唯有透過非正式網絡 (或 Willis 所說的非正式團體)，才能形成所謂的「文化的穿透力」(cultural penetration) (雖然這個穿透力並非全然無問題，它有可能非預期地成為資本主義體制的一個「反對它的支柱」)。但沒有這個非正式網絡作為一種物質基礎，任何創造性活動或另類世界觀不可能產生 (Willis 1977:23;123)。



#### 4. 結論

有深刻父權與反民主傳統的台灣社會，在自由主義民主化過程中出現的社運組織，和有長久民主運動、階級運動、婦女運動傳統的核心資本主義西方社會的社運組織應有顯著差異。因此，有關社會政治變遷與工運（或社運）之交互影響的研究，應對一種可能性保持高敏感度：傳襲自西方文化與法律形式的工會組織只在形式上（甚或名義上）類似它西方的相對應者，但却依據不同的行動原則。台灣社會歷史、文化、社會的特殊性，以及低度發展的對此特殊性的經驗研究，是否告訴我們，在我們忙著發展以某些重要概念或範疇為「沒問題的」（unproblematic）預設基礎，進行比較或宏觀研究之前，應該先對這些概念或範疇本身作更深刻的、以經驗素材為本的反省，進而視需要重新概念化（re-conceptualize）這些概念。例如，對於台灣社會文化變遷的研究，就必須先對某些重要範疇（社運組織、工會、公共領域……）做文化的、歷史的、現象學的研究——「它們真正是怎麼運作的？」；「它們是在什麼條件下出現的？它們和傳統／習慣有何關係？」；「它們究竟怎麼被參與者賦與文化意義？」……等問題必須被提出。本文即是針對作為真正的（即，經驗的並產生後果的）行動單位的非正式社會關係網絡，以及影響這些網絡連結與互動的條件與過程，進行的初步研究。

在此，有必要討論：在何種條件下，及為達到何種目的，正式社運組織才是重要社運行動單位。美國七〇年代大量出現的「專業社會運動」（professional social movements）（McCarthy and Zald 1973），擺在歷史脈絡下看，其實是產生於對六〇年代社會運動的反動。這種專業社會運動採專職「組織者」，從事「名單動員」，所針對的則是被狹隘定義的社會經濟議題。<sup>7</sup>相對於強調直接民主、「政治為

7. 「專業社會運動」必須擺在福利國家主義的脈絡下理解。它的純粹工具主義的性格，

了變化生成」(politics of becoming) 的六〇年代運動政治,「專業社會運動」強調正式社會組織、「政治爲了區區獲得」(politics of getting)。<sup>8</sup>工會運動當然不能自「政治爲了區區獲得」中撤退,這是工會運動的存在理由之一,因此,某種具組織規約性及合理性的正式組織既是必要也是可欲。但是,工會運動如果放棄了「政治爲了變化生成」這個障地,那麼工會運動本身將只是整體社會商品化與官僚化的一部份,不但可能成爲反民主和反變遷的力量,甚至最終連「政治爲了區區獲得」的目的都達不到。<sup>9</sup>要記住法西斯主義政權也能降低失業率,也能相當不錯地發展「社會立法」的!因此,工會作爲正式社運組織雖屬必要,但必須有一必要前提:生氣蓬勃的內部民主。正式組織在任何狀況下不能異化爲獨立於構成「它」的個人或小團體之上的客觀權威或唯一認同對象,壓抑直接民主;它必須成爲參與者的工具,參與者利用它達成他(她)們依據直接民主精神所預先決定的目的與價值。

---

與理想性的喪失,使它被限制在不是「朝向國家」就是「由國家出發」的格局中(趙剛 1994b:17-18)。本文的批判並非僅僅針對「資源動員取徑」(resource mobilization approach)(畢竟這個取徑的明確範圍是什麼還是很爭論)而是針對一切「組織拜物教」取向或意識型態(包括先鋒政黨論或某種工會主義)。一般而言,「資源動員取向」的確包括:「動員牽涉到大規模的、專門目的的、官僚的、正式組織」這一假設(Cohen 1985:675)。八〇年代西歐發展的「新社會運動」其實在反官僚正式組織、直接民主、和追求質地不同的新生活的根本面向上,仍承襲六〇年代的運動基調,只是放棄了「大拒絕」而已(Cohen 1985:668)。

8. Bowles and Gintis (1987:22) 以行動的屬性區分政治爲 politics of becoming 和 politics of getting。後者指的是工具性行動專門指向特定需要之滿足和客觀利益之表達,而前者指的則恰恰是需要或欲望本身的生產,以及對於客觀利益的釐定。
9. Offe and Wieselthaler (1980) 分別兩種集體行動邏輯:個人主義的、功利主義的成本會計,以及非個人主義、非功利主義的團結文化。前者是「相對較有力者」(即,布爾喬亞階級)所採取的行動邏輯,後者是「相對較無力者」(即,勞工及其他弱勢團體)所應該採取的行動邏輯。Offe and Wieselthaler 提出這個對立,是爲了指出勞工若要對資本進行有力挑戰,必須先從布爾喬亞的行動邏輯中跳脫出來,以集體的方式重新定義認同、認知、趣味、利益。這即是我所說的「文化革命」。Offe and Wieselthaler (1980: 78-79) 認爲:資本主義下的工人組織就算追求的僅是功利目標,也得依賴重新定義過的集體認同,和以它爲基礎的非功利主義形式的集體行動。

雖然 Rothenthal and Schwartz (1989) 將直接民主與初級運動團體關連到一塊兒，但在我的個案研究中，這兩者並無密切關連。因此，工會運動如果要和民主運動產生關連的話，那麼它必須首先民主化那深植於父權傳統、「人情」與習慣的工人非正式網絡，這也即是說，工會運動要進行的最重要的計畫應是工人社區關係和文化的改造；傳統社會關係和行動必須進行某種「文化革命」。這個大計劃不是在「工會」、甚或「工運」本身裡面所能完成，必須要在整體社會層次上（例如，兩性、教育、法律、媒體……）有相應的激進變革。我不假裝我能在這兒提出任何速成解決之道（不管是理論的或實踐的），我所嘗試做到的不過是指出工會運動、組織、與民主之間的關係具有高度的問題性，值得我們思考、討論。

遠化抗爭誠然是失敗了，如果成敗標準為它是否達到抗爭目的，或它的抗爭力量是否被瓦解。但是，我們是否該問：它應該追求的是什麼「成功」呢？又，是否在一些同樣或更重要的意義上，它是「成功」的呢？畢竟，遠化抗爭展現了多種「市民行動者」(civil actors) 的連結與合作，象徵化了萌芽中的「市民社會」；遠化抗爭逼使後戒嚴的國家和資本之間的關係作最赤裸的展露；以及，遠化抗爭剖白了它自身以及它所存在的社區的反民主特質，自我控訴地指出了台灣社會民主道路的前路漫漫。總而言之，遠化抗爭的過程即是永不休止的「文化革命」的一部份，既反映了過去也指向了未來，不但抗爭某些「外在」權威，也抗爭某些「內在」傳統。Melluci (1985:813) 評價西方的和平運動時說：「成功或失敗是無意義的概念，假如我們著眼的是運動的象徵性的挑戰。」Bowles and Gintis (1987:11) 也說：『法國六八年五月的學生與工人運動，還有六九年義大利的「秋老虎」(hot Autumn)，都使辦公和生產場所成爲了鬥爭的領域。工人在這兩回合的鬥爭中很難說贏得了什麼，他們被打敗了，但他們却終結了一個觀念：「政治」只存在於國家』。就八〇年代下半遠化抗爭對台灣國家、社會與工運的象徵性挑戰而言，這個評價觀點也一樣成立。

## 參考書目

- 王振寰, 1993, 〈臺灣新政商關係的形成與政治轉型〉, 《臺灣社會研究季刊》, 第十四期, 三月, 123-163。
- 徐正光, 1989, 〈從異化到自主台灣勞工運動的基本性格與趨勢〉, 徐正光、宋文里合編《臺灣新興社會運動》, 台北: 巨流。
- 夏林清、鄭村棋, 1992, 〈站上罷工第一線——由行動主體的角度看1989年遠化5月罷工抗爭的發生及影響〉,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第十三期, 十一月, 63-105。
- 張茂桂, 1990, 《社會運動與政治轉化》, 二版, 台北: 國策中心。
- 張聖琳, 1989, 〈空間分工與勞工運動: 新埔地區的個案研究〉, 台大土木工程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趙剛, 1994a, 〈一九八八年的國家、法律、資本與工運〉, 《小心國家族》, 台北: 唐山, 66-71。
- , 1994b, 〈現代性、國家與社會運動——小心國家: 給獻身於社會運動的人〉, 《小心國家族》, 台北: 唐山, 7-22。
- , 1995, 〈1987年的台灣工會、國家與工運——以遠化工會的個案為例〉, 徐正光、蕭新煌合編《台灣的國家與社會》, 台北: 東大圖書, 115-150。
- Amsden, Alice. 1979. Taiwan's Economic History. *Modern China*. 5:341-380.
- .1985.The State and Taiwan's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eter Evans et. al., 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arrett, Richard E. and Martin King White. 1982. Dependency Theory and Taiwan: Analysis of a Deviant Cas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7:1064-1089.
- Bowles, Samuel and Herbert Gintis. 1987. *Democracy and Capitalism*.

- talism: Property, Community, and the Contradictions of Modern Social Thought*. Basic Books.
- Brody, David. 1960. *Steelworkers in America: the Nonunion Era*. New York: Harper Books.
- Carsten, Oliver. 1988. Ethnic Particularism and Class Solidarity. *Theory and Society*. 17:431-450.
- Chao, Kang. 1991. *Labor, Community and Movement: A Case Study of Labor Activism in the Far Eastern Chemical Fiber Plant at Hsinpu, Taiwan, 1977-1989*. Unpublished Ph.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University of Kansas.
- Cohen, Jean L. 1985. Strategy or Identity: New Theoretical Paradigms and Contemporary Social Movements. *Social Research* Vol. 52 (4):663-716.
- Deyo, Frederic C., ed. 1987.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s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 1989. *Beneath the Miracle: Labor Subordination in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Fantasia, Rick. 1988. *Cultures of Solidar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Finkel, Steven and James Rule. 1986. Relative Deprivation and Related Psychological Theories of Civil Violence: A Critical Review. *Research in Social Movements, Conflicts, and Change*. 9:47-69.
- Gansom, William. 1968. *Power and Discontent*. Homewood, Ill.: Dorsey.
- Gold, Thomas. 1985. *State and Society in Taiwan's Miracle*. New

- York: M.E. Sharpe.
- Granovetter, Mark. 1978. Threshold Models of Collective Behavior.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3:1420-1433.
- Habermas, Jurgen. 1981. New Social Movements. *Telos* 49:33-37.
- Hanagan, Michael and Charles Stephenson. 1980. The Skilled Workers and Working-Class Protest. *Social Science History* 4(1):5-13.
- Hobsbawm, Eric. 1984. Notes on Class Consciousness. Pp.15-32. in his *Workers: Worlds of Labor*.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 Koo Hagen. 1987. The Interplay of State, Social Class, and the World System in East Asian Development: The Cases of South Korea and Taiwan. Pp. 165-181 in F.C.Deyo,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 Lofland, John and Rodney Stark. 1965. Becoming a World-Saver: A Theory of Conversion to a Deviant Perspectiv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30:826-874.
- McCarthy, John D. and Mayer N. Zald. 1973. *The Trend of Social Movements in America: Professionalization and Resource Mobilization*. Morristown, NJ: General Learning Press.
- Melluci, Alberto. 1985. The Symbolic Challenge of Contemporary Movements. *Social Research*. 52:789-815.
- Montgomery, David. 1980. Strikes in Nineteenth-Century America. *Social Science History*. 4:81-104.
- Offe, Claus. 1985. New Social Movements: Challenging the Boundaries of Institutional Politics. *Social Research*. Vol. 52(4):817-868.

- Offe, Claus and Helmut Wiesenthal. 1980. Two Logics of Collective Action: Theoretical Notes on Social Class and Organizational Form.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Theory*. Vol. 1:67-115.
- Oliver, Pamela E. 1989. Bringing the Crowd Back In: The Nonorganizational Elements of Social Movements. *Research in Social Movements, Conflict and Change*. Vol. 11:1-30.
- Rosenthal, Naomi, and Michael Schwartz. 1989. Spontaneity and Democracy in Social Movements. *International Social Movement Research*. 2:33-59.
- Simmel, Georg. 1955. *Conflict and the Web of Group-Affiliations*. London: the Free Press.
- Snow, David A., E. Burke Rochford, Jr., Steven K. Worden, and Robert Benford. 1986. Frame Alignment Process, Micromobilization, and Movement Particip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1:464-81.
- Snow, David A. and Robert Benford. 1988. Ideology, Frame Resonance, and Participation Mobilization. *International Social Movement Research*. 1:192-217.
- Thompson, E.P. 1963.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New York: Vintage Press.
- Tilly, Charles. 1978. *From Mobilization to Revolution*.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 . 1985. Models and Realities of Popular Collective Action. *Social Research*. 52:717-747.
- Touraine, Alain. 1985.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Social Movements. *Social Research*. Vol. 52(4):749-787.
- Turner, Ralph H. and Lewis M. Killian. 1987. *Collective Behavior*

- (3rd. Editio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Inc.
- Weller, Jack and Kang Chao. 1992. Vanguard Labor Activism in Taiwan: Local Social Movement Campaigns of the Far Eastern Chemical Fiber Union in Hsinpu, 1986-1989. Paper, Annual Meetings of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Pittsburgh, PA.
- Willis, Paul. 1977. *Learning to Labor*. New York: Columbia Univ. Press.
- Zald, Mayer. 1992. Looking Backward to Look Forward. Pp. 326-347 in *Frontiers in Social Movement Theory*. edited by Aldon D. Morris and Carol McClurg Muell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Zurcher, Louis A. and David A. Snow. 1981. Collective Behavior: Social Movements. Pp. 447-482 in *Social Psychological Perspectives*. edited by Ralph H. Turner and Morris Rosenberg. New York: Basic Books.

